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2021-006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艾格拉斯；证券代码：002619）于2021年1月29日、2月1日、2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公告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1年2月1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根据初步预计，预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约92,529.27万元至113,091.3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为约95,982.70万元至117,312.18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为约17,728.02万元至21,667.58万元。

公司股东及相关人员于2021年2月1日收到了浙江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哲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王家锋、王磊、张健、李莹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1】15号），详见同日披露的《关

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经核查，上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对近期媒体报道情况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对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经营环境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5、除上述已经披露的公告内容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1年2月1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根据初步预计，预计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约92,529.27万元至113,091.3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为约95,982.70万元至

117,312.18 万元，2020 年度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为约 17,728.02 万元至 21,667.58 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3、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总调查字 201410 号），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止目前，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尚在进行中，上述案件的调查结果是否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